

臺南市 109 年度分區特教中心特教研習實施計畫一

[教保專業]特殊兒童自我保護與實務分享

一、計畫依據：

- (一) 依據教育部 109 年度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工作計畫辦理。
- (二) 臺南市 109 年度分區特教中心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加強普通班教師、特教教師及幼兒園教師對特殊兒童性別尊重自我保護專業知能之認知。
- (二) 透過實例引導，鼓勵教師能投入特教專業知能教學行列。
- (三) 經由個案分享與討論，提升教師對特殊兒童性別教育之知能。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

六、辦理時間：109 年 09 月 16 日（星期三 13:30~16:30）。

七、活動地點：臺南市大橋國小一樓視聽教室。

八、參加人員：本市各國中小普通班教師、特教班教師及幼兒園教師、教保員。

九、報名日期及方式：

- (一) 由教育局公告轉知各相關單位，並請參與人員於 109 年 09 月 14 日（星期一）前逕完成下列報名程序。
- (二) 請上[特教資源網](#)登錄報名，報名人數 100 人，承辦學校保留名額 30 位，額滿為止。
- (三) 聯絡電話：(06)2033001 轉 713、746 聯絡人：特教業務承辦人。

十、活動時間與內容：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地 點	備 註
13:20~13:30	報 到	本校一樓視聽教室	
13:30~16:30	講題：特殊兒童自我保護與實務分享 講師：鄧守娟 博士(大橋國小輔導組長)	本校一樓視聽教室	內聘講師
16:30~16:35	綜合討論	本校一樓視聽教室	
16:35~	賦 歸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參加人員全程參與研習者，登錄時數 3 小時。
- (二) 參加人員請允公（差）假。
- (三) 參加人員請攜帶環保杯。

十二、經費：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本市 109 年度分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經常門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獎勵：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四、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